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电解水制氢式加氢站项目战略合作框**  
**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属于协议双方合作意愿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收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 3、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情况详见公告中的“四、重大风险提示”。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张家港富瑞氢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瑞氢能”或“乙方”）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与深圳市凯豪达氢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豪达氢能源”或“甲方”）签订了《电解水制氢式加氢站项目之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依托各自的优势，依照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就在深圳合作推广电解水制氢式加氢站项目达成战略合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合作方简介**

深圳市凯豪达氢能源有限公司是一家集新能源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和应用开发为一体的综合性新能源公司，隶属于深圳市凯豪达集团。集团创建于 2000 年，是一家以打造城市商业综合体地产开发为主营业务，集地产开发、实业投资、新能源于一体的多元化集团公司。自成立后，凯豪达氢能源与全球顶尖科研机构强强联合，特别是与世界顶尖研究型学府——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建立了长期

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产学研的合作模式，实现了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为了推动氢能早日产业化、规模化、市场化，公司在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片区独资创办占地面积 1.3 万平方的氢能创新中心，用于世界领先的氢能技术的研发、展示及太阳能转换制氢系统的研制，力争将中心打造为国家级制氢研发创新中心、氢能技术的创新基地及氢能行业交流的平台，促进氢能行业整体发展。目前的主要项目有：电解水制氢技术、储氢新材料技术、燃料电池技术等。

上述合作方与公司、富瑞氢能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合作计划

(1) 2018 年初双方合作在深圳市完成 1 座电解水制氢式加氢站的示范运营工作。

(2) 2018 年双方合作在深圳市完成 2 座符合国家标准商业化加氢站建设运营。

(3) 2018 年双方联合澳洲新南威尔士大学共同推进国家科技部火炬计划项目，并共同筹建研发中心，布局国际化的合作推广规划。

(4) 2019 年乙方积极配合甲方共同促成电解水制氢式加氢站国家标准的制定。

### 2、合作职责分工

(1) 甲方负责在深圳市、上海市推广电解水制氢式加氢站项目，并负责项目相关职能部门的立项、申报工作；

(2) 甲方负责为项目取得合法合规的项目用地。

(3) 甲方负责现场制氢式加氢站的整体设计，土建工程，制氢机设备的研发、供应、安装、调试。且在制氢式加氢站未符合国家标准前，按预留制氢模块的方式来做设计方案。

(4) 乙方负责本项目的加氢部分的设备研发供应、设备安装、设备调试等一系列工作。

(5) 乙方负责为甲方加氢站运营团队的培训工作。

(6) 双方同意共享政策信息、行业信息。

(7) 乙方为甲方提供终端车辆运营整体解决方案，并共享终端市场信息。

(8) 双方同意，项目建成后由甲方负责项目的具体运营管理。

### 3、其他约定

(1) 双方同意：本战略合作协议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为三年，本战略合作协议在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1) 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本战略合作协议；

2) 一方发生违反保密义务，或致使本战略合作协议的目的无法实现的重大事由，另一方终止本战略合作协议。

(2) 本战略合作协议终止后，一方应返还从另一方获得的保密数据和信息等，对无法返还的应及时销毁。

### 三、合作开发框架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本合作开发框架协议的签署及后续实施有助于加快推进公司的氢能源战略，富瑞氢能通过与凯豪达氢能源的合作，借助其在电解水制氢方面的专业技术优势，共同推进国内电解水制氢式加氢站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完善加氢站等基础设施布局，促进燃料电池汽车的推广和商业化运行，也为富瑞氢能的装备产品销售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

2、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合作开发框架协议的签订及履行而产生重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以及业务依赖的情形。

###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框架协议签订后，后续合作项目落地、具体买卖合同签订等事项尚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近三年披露的签订框架协议情况如下：

协议名称	协议对方	披露日	进展情况
《合作意向书》	新加坡 Six Tee 集团	2015 年 2 月 12 日	已完成
《框架协议》	美国共价资本公司	2015 年 7 月 30 日	已终止
《战略合作意向书》	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3 月 16 日	正常履行中
《关于签订合作开发框架协议的公告》	PlugPower INC、国内某专用车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3、2018 年第一个交易日，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邬品芳先生和黄锋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根据高管减持相关规定将解锁 25%。

4、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承诺对于本公告所涉及合作

事宜的后续进展，依照规定及时履行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双方签订的《电解水制氢式加氢站项目之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0日